

审计报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1]230Z242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6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7
3	合并利润表	8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11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7	母公司利润表	13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16
10	财务报表附注	17-149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1]230Z2428号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电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电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金融工具”和“五、4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65.85 亿元，其中坏

账准备为 8.21 亿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阳光电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分析阳光电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资料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及账龄分析，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对大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特别关注账龄一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阳光电源已提起诉讼的应收账款（对选定的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状况、诉讼情况等进行调查，访谈律师和销售人员，实施函证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二）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4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阳光电源确认营业收入 192.86 亿元，其中电站投资开发业务收入约占总收入的 42.66%。

公司电站建造合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阳光电源产品销售收入及电站建造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2) 对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化执行分析性复核。
- (3) 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 (4) 对于电站建造合同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对存在发电量承诺的重大合同，复核预计发电量的依据是否合理，收入确认是否准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部分项目，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电源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

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电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电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阳光电源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电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阳光电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电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阳光电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为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1]230Z2428号报告之签
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娜

2021年4月26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417,442,785.55	4,456,955,068.34	短期借款	五、22	135,125,000.00	333,158,63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应付票据	五、23	5,386,302,627.48	3,480,499,109.72
应收账款	五、4	6,585,489,222.22	6,671,828,451.24	应付账款	五、24	6,705,666,304.17	5,857,566,974.56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预收款项	五、25		1,562,349,974.13
预付款项	五、6	307,052,233.06	259,742,921.37	合同负债	五、26	1,408,025,979.44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五、7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259,993,897.26	184,026,765.9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8	325,839,651.74	191,404,146.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9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存货	五、8	3,873,426,789.49	3,339,367,239.33	其中: 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9	972,128,094.97	不适用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78,828,840.73	81,171,26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260,700,564.28	182,881,465.30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301,371,301.95	188,758,631.24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312,007,129.23	138,140,969.05
流动资产合计		23,253,041,619.30	18,429,304,933.35	流动负债合计		15,027,391,680.38	12,192,885,032.2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2	1,781,240,000.00	1,596,009,522.37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五、12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其中: 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406,420,414.50	170,335,813.56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4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长期应付款	五、33	59,426,474.10	57,344,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5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预计负债	五、34	119,551,329.18	70,529,044.57
在建工程	五、16	211,746,133.58	22,606,517.69	递延收益	五、35	135,948,241.48	132,059,348.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4,679,154.69	15,489,625.77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0,845,199.45	1,871,432,041.53
无形资产	五、17	128,954,193.08	108,135,505.05	负债合计		17,138,236,879.83	14,064,317,073.8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18			股本	五、36	1,457,236,850.00	1,457,086,85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33,776,287.75	19,113,799.1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359,483,164.54	172,343,780.15	其中: 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11,426,179.24	10,903,238.09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9,892,375.56	4,389,823,328.84	资本公积	五、37	3,218,415,694.87	3,243,323,818.35
				减: 库存股	五、38	76,130,653.3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14,387,945.32	-7,724,807.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40	593,881,439.81	437,647,973.97
				未分配利润	五、41	5,276,889,357.08	3,595,757,62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5,904,743.14	8,594,198,036.97
				少数股东权益		408,792,371.89	160,613,151.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4,697,115.03	8,754,811,188.37
资产总计		28,002,933,994.86	22,819,128,26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002,933,994.86	22,819,128,262.19

法定代表人:

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贤曹印仁
3401310194092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85,641,347.02	13,003,331,783.65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19,285,641,347.02	13,003,331,783.65
二、营业总成本		17,336,765,749.84	11,864,956,442.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4,836,768,931.09	9,906,843,318.02
税金及附加	五、43	62,907,749.88	46,543,697.18
销售费用	五、44	973,407,951.35	918,443,212.73
管理费用	五、45	396,100,336.53	349,335,567.08
研发费用	五、46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财务费用	五、47	261,228,514.51	7,916,660.27
其中：利息费用		97,625,042.31	110,099,490.72
利息收入		68,528,386.63	58,652,704.60
加：其他收益	五、48	157,857,240.56	144,499,54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135,582,350.39	22,493,10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8,439.28	33,953,618.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909,098.00	-53,372,312.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47,538,604.72	-175,616,303.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8,599,493.19	-28,698,82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255,099.07	136,321.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8,341,287.29	1,047,816,872.59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35,623,699.15	17,146,858.7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22,423,101.69	33,261,07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1,541,884.75	1,031,702,653.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206,026,555.86	120,176,322.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4,308,244.82	892,552,821.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07,084.07	18,973,510.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63,138.05	-6,820,343.8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63,138.05	-6,820,343.8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63,138.05	-6,820,343.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63,138.05	-6,820,343.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8,852,190.84	904,705,987.4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7,645,106.77	885,732,477.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07,084.07	18,973,510.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0.61

法定代表人：





 曹仁印

 340131019409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72,584,400.49	14,169,075,482.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119,990.80	216,019,537.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1)	432,719,130.74	254,951,09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31,423,522.03	14,640,046,11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8,652,051.76	9,739,033,973.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996,927.43	987,884,13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834,544.21	407,779,30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2)	1,273,281,774.04	1,024,925,51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2,765,297.44	12,159,622,92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5,191,919.02	1,073,642,413.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993,911.11	20,546,61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54,502.01	1,719,13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3)		25,009,33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140,332.14	1,131,417,499.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928,959.57	683,280,63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850,000.00	2,026,669,919.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184,693.23	26,013,442.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963,652.80	2,735,963,99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23,320.66	-1,604,546,49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08,246.82	39,522,764.8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23,246.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1,569,091.15	1,173,938,485.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4)	6,968,509.10	28,06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745,847.07	1,241,523,750.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7,442,746.53	1,042,382,981.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712,346.10	206,182,223.6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5)	11,905,711.80	13,155,49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060,804.43	1,261,720,69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14,957.36	-20,196,94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27,374.24	8,703,52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192,572.33	864,383,280.6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0,494,166.40	3,176,110,88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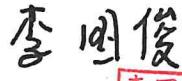


曹仁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7,086,850.00				3,243,323,818.35	131,893,420.60	-7,724,807.27		437,647,973.97	3,595,757,622.52	8,594,198,036.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575,860.55	-13,390,284.37		-14,966,144.9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7,086,850.00				3,243,323,818.35	131,893,420.60	-7,724,807.27		436,072,113.42	3,582,367,338.15	8,579,231,892.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				-24,908,123.48	-55,762,767.30	-6,663,138.05		157,809,326.39	1,694,522,018.93	1,876,672,851.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63,138.05		1,954,308,244.82	1,947,645,106.77	21,207,084.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				-24,908,123.48	-55,762,767.30			31,004,643.82	226,972,136.42	257,976,780.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				515,823.20				665,873.20	68,523,246.81	69,189,07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629,348.94	-55,762,767.30					
4. 其他					-162,053,295.62				-162,053,295.62	158,448,889.61	-3,604,406.01
(三) 利润分配									157,809,326.39	-259,786,225.89	-101,976,89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157,809,326.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976,899.50	-101,976,899.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7,236,850.00				3,218,415,694.87	76,130,653.30	-14,387,945.32		593,881,439.81	5,276,889,357.08	10,455,904,743.14

法定代表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9年度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7,705,933,541.7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7,705,933,541.7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73,250.00	5,573,250.00	59,201,813.29	-25,288,760.90	-6,820,343.89	78,028,478.55	726,992,536.33	888,264,495.18	71,722,329.12	959,986,824.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73,250.00	5,573,250.00	59,201,813.29	-25,288,760.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7,086,850.00	3,243,323,818.35	131,893,420.60	-7,724,807.27	437,647,973.97	3,595,757,622.52	8,594,198,036.97	160,613,151.40	8,754,811,188.3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曹仁贤印

3401310104082

李国俊

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997,150,662.71	3,580,842,272.92	短期借款		40,125,000.00	213,396,63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41,5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10,276,647.61	644,847,495.86	应付票据		5,124,808,158.00	3,450,503,905.59
应收账款	十五、1	7,394,390,133.73	7,036,739,442.82	应付账款		5,745,123,101.80	5,303,237,230.31
应收款项融资		1,225,757,149.76	791,550,789.88	预收款项			1,102,934,300.08
预付款项		66,038,894.63	217,252,679.64	合同负债		781,147,009.22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803,126,883.05	2,646,700,257.78	应付职工薪酬		170,702,097.78	116,008,591.3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207,542,675.50	136,031,761.69
应收股利		166,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98,255,075.51	916,027,062.45
存货		1,950,703,206.36	2,389,091,927.53	其中: 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772,799,205.27	不适用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828,840.73	81,171,26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743,233.13	4,514,468.33
其他流动资产		40,532,570.21	883,980.86	其他流动负债		241,300,012.36	138,140,969.05
流动资产合计		20,058,745,694.07	17,389,080,114.55	流动负债合计		12,945,746,363.30	11,380,794,925.0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452,500,000.00	313,419,522.37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其中: 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188,977,924.09	1,448,138,742.61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639,882.00	236,077,082.00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646,102,911.42	640,099,146.66	预计负债		23,852,046.47	18,608,266.52
在建工程		14,787,249.53	17,034,430.09	递延收益		120,437,512.85	113,412,23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6,789,559.32	445,440,023.99
无形资产		91,701,589.67	70,328,240.64	负债合计		13,542,535,922.62	11,826,234,949.07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1,457,236,850.00	1,457,086,85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015,819.79	13,297,437.50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895,987.78	204,425,949.01	其中: 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2,830.19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7,891,001.62	2,890,314,557.66	资本公积		3,355,671,754.70	3,241,001,230.97
				减: 库存股		76,130,653.30	131,893,420.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3,881,439.81	437,647,973.97
				未分配利润		4,753,441,381.86	3,449,317,088.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4,100,773.07	8,453,159,723.14
资产总计		23,626,636,695.69	20,279,394,67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26,636,695.69	20,279,394,67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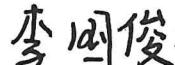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曹印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李国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6,792,982,264.79	12,826,736,300.8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4,015,253,981.55	10,656,623,243.82
税金及附加		47,159,161.84	37,805,270.95
销售费用 310194031		531,407,863.17	521,214,156.22
管理费用		243,100,722.91	267,359,244.17
研发费用		593,202,939.91	517,774,267.16
财务费用		169,314,663.34	-65,953,639.00
其中：利息费用		27,084,851.63	22,657,887.47
利息收入		71,706,569.05	57,960,474.36
加：其他收益		86,727,000.78	65,592,86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453,651,384.65	162,286,03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0,697.99	-3,435,793.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500.01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51,806.27	-207,012,849.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14,128.49	-28,101,52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479.28	-56,333.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3,214,362.03	864,621,950.66
加：营业外收入		27,685,065.36	13,304,636.86
减：营业外支出		19,740,562.16	32,400,625.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1,158,865.23	845,525,961.93
减：所得税费用		143,065,601.36	65,241,17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8,093,263.87	780,284,785.47

法定代表人：

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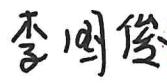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83,301,660.36	12,546,010,10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8,328,165.70	164,348,430.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83,085.52	147,962,21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1,112,911.58	12,858,320,74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12,104,404.61	9,614,628,977.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988,558.69	643,519,08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760,458.75	311,818,13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410,724.49	1,572,507,15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5,264,146.54	12,142,473,34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848,765.04	715,847,39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893,831.63	647,124,0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592,082.64	170,241,62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06,664.10	6,798,235.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94,825.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392,578.37	868,858,721.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457,087.19	252,640,91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270,127.89	428,057,881.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184,693.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911,908.31	680,698,79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19,329.94	188,159,92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5,000.00	34,25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125,000.00	690,115,488.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94,473.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04,473.21	724,366,48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190,774.19	775,081,671.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958,370.79	116,510,129.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73,527.01	12,455,49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822,671.99	904,047,29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18,198.78	-179,680,80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75,247.33	8,801,033.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635,988.99	733,127,550.0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0,842,272.92	2,847,714,72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0,478,261.91	3,580,842,272.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7,086,850.00		3,241,001,230.97	131,893,420.60		437,647,973.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575,860.55	-14,182,744.92
前期差错更正						-15,758,605.47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7,086,850.00		3,241,001,230.97	131,893,420.60		3,449,317,088.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		114,670,523.73	-55,762,767.30		157,809,32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6,072,113.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		114,670,523.73	-55,762,767.30		3,435,134,343.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		515,823.20			1,318,307,037.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78,093,263.8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154,700.53	-55,762,767.30		170,583,291.03
4. 其他						665,823.2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259,786,225.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809,326.39	-157,809,326.39
3. 其他						-101,976,899.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976,899.5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976,899.5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457,236,850.00		3,355,671,754.70	76,130,653.30		593,881,439.81
						4,753,441,381.86
						10,084,100,773.07

法定代表人: 

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

李国俊



3401310194092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9,619,495.42
前期差错更正						2,834,592,588.20
其他						7,671,077,883.8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73,250.00				58,466,849.27	-25,288,76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28,47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73,250.00				58,466,849.27	-25,288,760.9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73,250.00				26,901,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565,849.27	-25,288,760.9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78,028,478.5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028,478.55
3.其他						-87,531,806.3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1,457,086,850.00				3,241,001,230.97	131,893,420.6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7,086,850.00				437,647,973.97	3,449,317,088.80
						8,453,159,723.14

法定代表人:
李俊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阳光电源”)是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资执字[2010]411号文批准,由合肥阳光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16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00040000005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10年10月10日,经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股本增加至13,440万元,新增股本分别由上海汉麟创业投资公司以现金出资7,269.231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75.38%;CHINALINKASIA HOLDINGS 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1,730.769万元的美元现金出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17.95%;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639.0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6.67%。

2011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60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4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8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920万元。2011年11月2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阳光电源”,证券代码“300274”。

2012年4月,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注册资本增至32,256万元。

2013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李国俊等155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468万元,注册资本增至32,724万元。

2014年4月,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注册资本增至 65,448 万元。

2014 年 8 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周岩峰等 41 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65,548 万元。

2014 年 10 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由李国俊等 15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 280.5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65,828.50 万元。

2015 年 5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闫志哲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7,000.00 元，注册资本减至 65,827.80 万元。

2015 年 7-12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李国俊等 168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258.457 万元，股本增至 66,086.257 万元。

2016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本增加 12,000.00 万元。

2016 年 1 月-8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刘磊等 5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72.043 万元，股本增至 78,158.30 万元。

2016 年 9 月，根据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 2016 年 1-6 月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增加股本 62,526.64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140,684.94 万元。

2016 年 10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由首次授予的李国俊等 151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的周岩峰等 41 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 754.56 万元，股本增至 141,439.50 万元。

2016 年 12 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崔德友、李志军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周健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6,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8.64 万元，注册资本减至 141,430.86 万元。

2017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顾亦磊等 49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446.00 万元，股本增至 144,876.86 万元。

2017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31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 31.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44,845.86 万元。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18.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44,827.86 万元。

2018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由邓德军等 10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

股票，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39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225.86 万元。

2018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4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4.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151.36 万元。

2019 年 2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9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张继亮等 13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 735.00 万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735.00 万元。

2019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9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谢鸣锋等 15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1.50 万元。

2019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20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王奇志等 7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6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26.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788.36 万元。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决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魏永珍等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96,75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96,75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708.685 万元。

2020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孙鸿飞等 9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7.4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681.285 万元。

2020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肖福勤等 19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2.2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629.085 万元。

2020 年 7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王宇等 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774.085 万元。

2020 年 7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姚少华等 17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0.4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45,723.685 万元。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本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新能源发电工程、制氢系统及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的设计、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电力电子设备、电气传动及控制设备、不间断电源、储能电源、制氢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系统、电能质量控制装置的研制、生产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见本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

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②A。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②B。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

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 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

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

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

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工程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

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

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与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

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

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

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5 年	5	9.50—2.11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

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站	14—25 年	5	6.79—3.80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年	5	9.50—2.11
机器设备	5—14 年	5	19.00—6.79
运输工具	5—10 年	5	19.00—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10 年	5	31.67—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

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

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

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

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

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运维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

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④发电业务

本公司建造并运营的光伏电站项目产生的光伏发电收入在每个会计期末按照抄表电量，电力公司或客户的发电量确认单，及相关售电协议约定的电价，确认光伏发电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国内销售以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对方客户单位验收确认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

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

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

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9.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

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它业务收入。

30.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

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1.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股款。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6。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具体影响金额见本附注三、32（3）。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3,339,367,239.33	2,619,871,808.27	-719,495,431.06
应收账款	6,671,828,451.24	6,327,723,382.06	-344,105,069.18
合同资产	—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343,780.15	175,124,710.53	2,780,930.38
调整资产合计	10,183,539,470.72	10,097,841,030.33	-85,698,440.39
预收款项	1,562,349,974.13	—	-1,562,349,974.13
合同负债	—	1,445,679,456.22	1,445,679,456.22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4,079,191.49	45,938,222.44
调整负债合计	1,700,490,943.18	1,629,758,647.71	-70,732,295.47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未分配利润	3,595,757,622.52	3,582,367,338.15	-13,390,284.37
调整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3,405,596.49	4,018,439,451.57	-14,966,144.9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2,389,091,927.53	1,724,479,580.86	-664,612,346.67
应收账款	7,036,739,442.82	6,707,691,124.17	-329,048,318.65
合同资产	—	975,121,129.47	975,121,12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425,949.01	207,206,879.39	2,780,930.38
调整资产合计	9,630,257,319.36	9,614,498,713.89	-15,758,605.47
预收款项	1,102,934,300.08	—	-1,102,934,300.08
合同负债	—	1,059,535,004.59	1,059,535,004.59
其他流动负债	138,140,969.05	181,540,264.54	43,399,295.49
调整负债合计	1,241,075,269.13	1,241,075,269.13	—
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436,072,113.42	-1,575,860.55
未分配利润	3,449,317,088.80	3,435,134,343.88	-14,182,744.92
调整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6,965,062.77	3,871,206,457.30	-15,758,605.47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原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调整

至合同资产，以及应收账款中尚未完成质保义务的质保金调整至合同资产，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公司对合同资产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考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 5% 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所有者权益调整合计数 14,966,144.92 元系上述应收账款和存货重分类调整至合同资产后相应用对坏账准备的调整，以及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调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8.00%、30.00%、25.17%、16.50%、21.00%、23.20%、19.00%、31.00%、20.00%、10.00%、22.00%、24.00%、15.00%、33.00%、27.00%、17.00%	注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7%、6%、18%、10%、21%、5%、20%、19%、22%、11%、15%、12%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注 1：本公司及在中国（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税收优惠见本附注四、2. 税收优惠；海外及港澳台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33.00%
Sungrow Canada Inc.	28.00%
Sungrow Australia PtyLtd、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Ltd	30.00%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25.17%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16.50%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21.00%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	23.20%
Sungrow Power UK limited	19.00%
Sungrow power(France)	31.00%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Sungrow Power (Vietnam) Co.,LTD、SUNGROW POWER (TAIWAN) CO., LTD.	20.00%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10%/20%/22%
Sungrow Ibérica SAU、Sungrow Korea INC.、Sungrow Power Renewables Corp.	25.00%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	22.00%
Sungrow Italy S.R.L.	24.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E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15.00%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0.00%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33.00%
Sungrow Power Supply SPA	27.00%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Sungrow Investment&Holding Pte.,ltd、 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LTD.	17.00%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①本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②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收入增值税享受超税负返还的优惠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2020 年 10 月颁发的 GR20203400282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03400193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18340016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 GR2018340016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

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新能源”）于 2019 年 9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193400164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03400091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03400364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03400277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经备案，符合上述规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光伏电站子公司包括：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20 年至 2022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庐江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合肥乾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顺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巢湖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肥东佳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灵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 2020 年至 202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④小型微利企业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 号规定：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靖江市首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泰兴市拓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6,252.89	105,458.17
银行存款	6,752,590,485.84	4,067,975,682.94
其他货币资金	664,756,046.82	388,873,927.23
合计	7,417,442,785.55	4,456,955,068.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30,431,036.51	704,594,418.05
---------------	------------------	----------------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3,959,182.61 元，保函保证金 50,311,462.50 元，信用证保证金 7,596,880.91 元，光伏贷保证金 12,888,520.8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6.42%，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大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25,021,128.42	75,777,739.73
权益工具投资	548,028,530.05	1,311,826,600.00
合计	673,049,658.47	1,387,604,339.7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中，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预计一年内转让的对电站项目子公司的投资。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51.50%，主要系预计一年内转让的对电站项目公司的投资下降所致。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746,542,058.42	—	746,542,058.42	692,816,268.05	—	692,816,268.05
商业承兑票据	74,466,417.85	5,980,396.62	68,486,021.23	—	—	—
合计	821,008,476.27	5,980,396.62	815,028,079.65	692,816,268.05	—	692,816,268.0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340,874.7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06,147,249.6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1,008,476.27	100.00	5,980,396.62	0.73	815,028,079.65
组合 1: 商业承兑票据	74,466,417.85	9.07	5,980,396.62	8.03	68,486,021.23
组合 2: 银行承兑票据	746,542,058.42	90.93	—	—	746,542,058.42
合计	821,008,476.27	100.00	5,980,396.62	0.73	815,028,079.65

(6)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票据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	5,980,396.62	—	—	5,980,396.62
合计	—	5,980,396.62	—	—	5,980,396.62

(7)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755,815,075.22	5,301,997,548.51
1 至 2 年	919,292,607.12	1,350,175,052.92
2 至 3 年	336,017,311.67	480,301,789.98
3 至 4 年	165,242,044.19	255,472,416.16
4 至 5 年	113,257,073.62	47,666,788.10
5 年以上	116,415,629.22	121,905,995.56
原值合计	7,406,039,741.04	7,557,519,591.23
减: 坏账准备	820,550,518.82	885,691,139.99

账面价值合计	6,585,489,222.22	6,671,828,451.24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0年12月31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235,849.47	1.92	142,235,849.4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63,803,891.57	98.08	678,314,669.35	9.34	6,585,489,222.22	
组合1: 应收客户款项	7,263,803,891.57	98.08	678,314,669.35	9.34	6,585,489,222.22	
合计	7,406,039,741.04	100.00	820,550,518.82	11.08	6,585,489,222.22	

②2019年12月31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351,351.31	1.95	147,351,351.3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10,168,239.92	98.05	738,339,788.68	9.96	6,671,828,451.24	
组合1: 应收客户款项	7,410,168,239.92	98.05	738,339,788.68	9.96	6,671,828,451.24	
合计	7,557,519,591.23	100.00	885,691,139.99	11.72	6,671,828,451.24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0年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20,377,483.00	20,377,48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3	18,193,698.51	18,193,69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4	14,807,789.00	14,807,7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5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6	7,782,125.87	7,782,1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7	6,075,000.00	6,0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8	5,262,400.00	5,26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37,832,458.09	37,832,458.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2,235,849.47	142,235,849.47	100.00%	

②2020年12月31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55,729,664.01	287,786,483.28	5.00
1至2年	912,071,945.62	91,207,194.48	10.00
2至3年	302,369,892.22	90,710,967.64	30.00
3至4年	134,554,660.96	67,277,330.49	50.00
4至5年	88,725,176.52	70,980,141.22	80.00
5年以上	70,352,552.24	70,352,552.24	100.00
合计	7,263,803,891.57	678,314,669.35	9.34

③2019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20,333,803.00	20,333,8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3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4	11,937,000.00	11,93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5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6	7,727,017.09	7,727,017.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7	5,451,288.00	5,451,2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8	5,368,000.00	5,36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49,829,348.22	49,829,348.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351,351.31	147,351,351.31	100.00%	

④2019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01,894,239.60	265,094,711.97	5.00
1至2年	1,331,112,287.83	133,111,228.77	10.00
2至3年	451,761,478.38	135,528,443.51	30.00

3至4年	231,972,506.76	115,986,253.38	50.00
4至5年	24,042,881.50	19,234,305.20	80.00
5年以上	69,384,845.85	69,384,845.85	100.00
合计	7,410,168,239.92	738,339,788.68	9.96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汇率变动	企业合并增加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7,351,351.31	—	147,351,351.31	39,472,029.51	-60,203.26	—	44,527,328.09	142,235,849.47
组合1	738,339,788.68	-33,575,089.42	704,764,699.26	-6,399,299.29	-10,488,670.93	—	9,562,059.69	678,314,669.35
合计	885,691,139.99	-33,575,089.42	852,116,050.57	33,072,730.22	-10,548,874.19	—	54,089,387.78	820,550,518.82

(4)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1	货款	9,377,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2	货款	5,451,288.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3	货款	5,368,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0,196,288.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2,519,498.61	3.00	11,125,974.93
第二名	212,122,087.31	2.86	21,851,986.21
第三名	204,461,879.20	2.76	14,241,118.94
第四名	194,735,220.00	2.63	9,736,761.00
第五名	179,116,046.10	2.42	12,348,011.24
合计	1,012,954,731.22	13.67	69,303,852.32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公允价值	期初余额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应收账款	—	—
合计	1,429,890,903.46	791,550,789.88

(2) 应收票据减值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期应收票据全部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80.64%,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1,597,619.08	98.23	253,742,441.11	97.69
1 至 2 年	4,494,837.39	1.46	3,802,158.40	1.46
2 至 3 年	761,436.74	0.25	436,018.51	0.17
3 年以上	198,339.85	0.06	1,762,303.35	0.68
合计	307,052,233.06	100.00	259,742,921.37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60,894,500.00	19.83
第二名	57,654,763.79	18.78
第三名	18,648,257.70	6.07
第四名	12,142,584.64	3.96

第五名	11,525,835.31	3.75
合计	160,865,941.44	52.39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小计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照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53,895,981.43	408,720,600.80
1 至 2 年	47,434,060.27	123,772,055.97
2 至 3 年	41,839,296.66	83,264,893.17
3 至 4 年	38,820,329.19	19,196,455.73
4 至 5 年	6,656,034.68	5,838,887.72
5 年以上	14,576,143.85	16,547,569.44
账面余额合计	903,221,846.08	657,340,462.83
减：坏账准备	103,888,136.33	97,830,505.92
账面价值合计	799,333,709.75	559,509,956.9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470,626,484.54	239,661,564.94
保证金、押金	320,450,839.49	173,903,083.62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18,632,052.18	108,489,857.92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41,830,718.42	52,513,634.53
政府补助	40,785,477.76	48,405,700.79
应退预付款	—	17,956,008.42
代收代付购房款	4,104,330.43	7,593,892.79

其他	6,791,943.26	8,816,719.82
合计	903,221,846.08	657,340,462.83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03,221,846.08	103,888,136.33	799,333,709.7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903,221,846.08	103,888,136.33	799,333,709.7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17,901.00	100.00	12,617,90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0,603,945.08	10.25	91,270,235.33	799,333,709.75
组合 3：其他应收款项	890,603,945.08	10.25	91,270,235.33	799,333,709.75
合计	903,221,846.08	11.50	103,888,136.33	799,333,709.75

A1.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9,417,901.00	9,417,901.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200,000.00	3,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617,901.00	12,617,901.00	100%	

A2.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4,478,080.43	37,223,904.06	5.00
1 至 2 年	47,434,060.27	4,743,406.07	10.00
2 至 3 年	41,839,296.66	12,551,789.00	30.00
3 至 4 年	38,820,329.19	19,410,164.60	50.00
4 至 5 年	3,456,034.68	2,764,827.75	80.00
5 年以上	14,576,143.85	14,576,143.85	100.00

合计	890,603,945.08	91,270,235.33	10.25
----	----------------	---------------	-------

B.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657,340,462.83	97,830,505.92	559,509,956.9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657,340,462.83	97,830,505.92	559,509,956.9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76,861.00	100.00	14,676,86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2,663,601.83	12.94	83,153,644.92	559,509,956.91
合计	657,340,462.83	14.88	97,830,505.92	559,509,956.91

B1.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9,417,901.00	9,417,901.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200,000.00	3,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2,058,960.00	2,058,96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676,861.00	14,676,861.00	100%	

B2.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8,742,918.00	20,437,145.90	5.00
1 至 2 年	123,749,738.77	12,374,973.89	10.00
2 至 3 年	73,846,992.17	22,154,097.64	30.00
3 至 4 年	13,937,495.73	6,968,747.87	50.00
4 至 5 年	5,838,887.72	4,671,110.18	80.00
5 年以上	16,547,569.44	16,547,569.44	100.00
合计	642,663,601.83	83,153,644.92	12.94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汇率变动	企业合并增加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76,861.00	—	14,676,861.00	—	—	—	2,058,960.00	12,617,90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153,644.92	—	83,153,644.92	8,608,763.49	-34,660.76	—	457,512.32	91,270,235.33
合计	97,830,505.92	—	97,830,505.92	8,608,763.49	-34,660.76	—	2,516,472.32	103,888,136.33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516,472.32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335,880,710.00	1年以内	37.19	16,794,035.50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59,695,450.00	1年以内	6.61	2,984,772.5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48,242,903.75	1年以内	5.34	2,412,145.19
第四名	保证金	39,309,267.00	1年以内	4.35	1,965,463.35
第五名	政府补助	35,622,475.76	2年以内	3.94	1,814,411.42
合计		518,750,806.51		57.43	25,970,827.96

⑦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依据
合肥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35,622,475.76	2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号
浙江省缙云县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3,771,722.00	2年以内	关于进一步明确光伏发电价格政策等事项的通知浙价资(2014)179号
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1,391,280.00	1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号

⑧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42.86%，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多从而导致期末其他应收股权转让款余额较大所致。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9,277,730.39	57,238,512.60	1,352,039,217.79	1,306,736,291.57	44,544,668.78	1,262,191,622.79
在产品	241,304,837.79	5,503,236.40	235,801,601.39	164,732,599.37	5,432,331.16	159,300,268.21
库存商品	1,685,976,331.23	15,763,767.47	1,670,212,563.76	1,196,255,412.50	14,038,816.56	1,182,216,595.9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735,658,752.39	—	735,658,752.39
电站项目成本	615,373,406.55	—	615,373,406.55	—	—	—
合计	3,951,932,305.96	78,505,516.47	3,873,426,789.49	3,403,383,055.83	64,015,816.50	3,339,367,239.3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44,544,668.78	24,735,993.07	-77,590.78	12,119,740.03	57,238,512.60
在产品	5,432,331.16	70,905.24	—	—	5,503,236.40
库存商品	14,038,816.56	3,950,123.01	—	2,225,172.10	15,763,767.47
合计	64,015,816.50	28,757,021.32	-77,590.78	14,344,912.13	78,505,516.47

(3) 期末存货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09,109,846.34	35,455,492.33	673,654,354.01
未到期的质保金	314,182,885.22	15,709,144.26	298,473,740.96
小计	1,023,292,731.56	51,164,636.59	972,128,094.9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合计	1,023,292,731.56	51,164,636.59	972,128,094.97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23,292,731.56	100.00	51,164,636.59	5.00	972,128,094.97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09,109,846.34	69.30	35,455,492.33	5.00	673,654,354.01
组合 2：未到期的质保金	314,182,885.22	30.70	15,709,144.26	5.00	298,473,740.96
合计	1,023,292,731.56	100.00	51,164,636.59	5.00	972,128,094.97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	51,322,164.71	51,322,164.71	-157,528.12	—	—	51,164,636.59

(4)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进行重分类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8,828,840.73	81,171,267.26
合计	78,828,840.73	81,171,267.2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余额	82,977,727.08	85,443,439.22
减：坏账准备	4,148,886.35	4,272,171.96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78,828,840.73	81,171,267.26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254,124,729.60	183,844,868.57
待摊费用	—	2,747,678.23
预缴税费	47,246,572.35	2,166,084.44

合计	301,371,301.95	188,758,631.24
----	----------------	----------------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9.66%，主要系期末待认证进项税及预交税费增长较多所致。

12.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10,769,637.34	—	210,769,637.34	257,830,698.96	—	257,830,698.96

(2)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预计长期应收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期末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396,865.12	—	—	-462,526.20	—	—
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76,124.34	—	—	1,352,563.96	—	—
合肥易钓财羸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01,867.52	—	—	—	—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2,857,384.86	—	—	4,295,226.47	—	—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803,571.72	—	—	-2,876,717.27	—	—
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53,000,000.00	—	-14,043,210.27	—	—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000,000.00	1,500,000.00	-1,527,886.85	—	—
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2,850,000.00	—	—	—	—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9,000,000.00	—	-2,848.90	—	—
合计	170,335,813.56	250,850,000.00	1,500,000.00	-13,265,399.06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	—	6,934,338.92	—
联营企业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6,728,688.30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7,901,867.52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	—	27,152,611.33	—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23,926,854.45	—
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138,956,789.73	—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2,972,113.15	—
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32,850,000.00	—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58,997,151.10	—
合计	—	—	—	406,420,414.50	—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38.60%，主要系增加对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投资所致。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非流动金融资产类别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投资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其中：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合计	146,361,887.62	692,807,743.98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78.87%，主要系本期处置股权较多所致。

15.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240,954,477.91	2,935,746,232.25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站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年12月31日	522,468,146.55	561,955,067.93	24,107,179.84	2,343,146,826.30	131,010,571.03	3,582,687,791.65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5,266.26	80,427,050.80	7,323,631.78	428,801,628.61	27,125,032.79	565,642,610.24
(1) 购置	4,183,931.07	54,311,616.25	7,425,709.67	3,091,085.71	26,649,759.08	95,662,101.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7,863,665.74	26,347,204.36	—	250,105,158.97	1,426,288.82	295,742,317.89
(3) 汇率变动	-82,330.55	-231,769.81	-102,077.89	—	-951,015.11	-1,367,193.36
(4) 其他增加	—	—	—	175,605,383.93	—	175,605,383.93
3.本期减少金额	—	21,815,448.78	849,423.63	4,195.41	7,094,803.55	29,763,871.37
(1) 处置或报废	—	21,815,448.78	849,423.63	4,195.41	7,094,803.55	29,763,871.37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4.2020年12月31日	544,433,412.81	620,566,669.95	30,581,387.99	2,771,944,259.50	151,040,800.27	4,118,566,530.52
二、累计折旧						
1.2019年12月31日	59,539,720.26	220,035,343.18	10,652,519.21	285,479,275.62	71,234,701.13	646,941,559.40
2.本期增加金额	19,594,890.03	75,107,136.62	3,373,556.78	135,904,529.43	16,404,239.87	250,384,352.73
(1) 计提	19,594,890.03	75,107,136.62	3,373,556.78	107,607,457.53	16,404,239.87	222,087,280.83
(2) 汇率变动	—	—	—	—	—	—
(3) 合并转入	—	—	—	28,297,071.90	—	28,297,071.90
3.本期减少金额	—	14,997,461.97	786,901.25	3,985.63	3,925,510.67	19,713,859.52
(1) 处置或报废	—	14,997,461.97	786,901.25	3,985.63	3,925,510.67	19,713,859.52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4.2020 年 12 月 31 日	79,134,610.29	280,145,017.83	13,239,174.74	421,379,819.42	83,713,430.33	877,612,052.61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5,298,802.52	340,421,652.12	17,342,213.25	2,350,564,440.08	67,327,369.94	3,240,954,477.91
2.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2,928,426.29	341,919,724.75	13,454,660.63	2,057,667,550.68	59,775,869.90	2,935,746,232.25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员工发展中心	27,541,924.24	正在办理中
逆变器项目厂房	75,274,362.81	正在办理中
新能源汽车项目厂房	54,181,070.2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6,997,357.34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	—	—	52,639,420.06	52,639,420.06	—
上巴河 100MW 电站项目	138,188,720.88	—	138,188,720.88	—	—	—
乾安县渔光互补电站项目	31,581,124.63	—	31,581,124.63	—	—	—
枞阳县 8.65MW 电站项目	24,845,222.67	—	24,845,222.67	—	—	—
在安装设备	6,663,456.01	—	6,663,456.01	11,819,829.21	—	11,819,829.21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	—	—	3,674,100.81	—	3,674,100.81
新厂区公共工程	1,620,851.41	—	1,620,851.41	1,536,697.76	—	1,536,697.76
零星工程	8,846,757.98	—	8,846,757.98	5,575,889.91	—	5,575,889.91
合计	211,746,133.58	—	211,746,133.58	75,245,937.75	52,639,420.06	22,606,517.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转出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回龙山(一期)68MW电站项目	22,000.00	—	219,097,003.70	219,097,003.70	—	—
上巴河100MW电站项目	36,000.00	—	138,188,720.88	—	—	138,188,720.88
新扬子24MWh储能项目	3,900.00	—	37,754,731.26	37,754,731.26	—	—
扬子鑫福10MWh储能项目	1,600.00	—	16,359,528.73	16,359,528.73	—	—
在安装设备	—	11,819,829.21	12,092,834.30	17,249,207.50	—	6,663,456.01
合计	—	11,819,829.21	423,492,818.87	290,460,471.19	—	144,852,176.8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回龙山(一期)68MW电站项目	100.00	—	—	—	自筹
上巴河100MW电站项目	38.39	—	—	—	自筹
新扬子24MWh储能项目	100.00	—	—	—	自筹
扬子鑫福10MWh储能项目	100.00	—	—	—	自筹
在安装设备	—	—	—	—	自筹
合计		—	—	—	

(3)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自持的光伏电站项目投入金额较大所致；

(4) 本年在建工程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9年12月31日	98,600,879.24	48,838,794.02	147,439,673.26
2.本期增加金额	10,169,102.64	22,461,688.21	32,630,790.85
购置	10,169,102.64	22,461,688.21	32,630,790.85
合并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122,068.92	1,122,068.92
处置	—	1,122,068.92	1,122,068.92
4. 2020年12月31日	108,769,981.88	70,178,413.31	178,948,395.19

二、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728,908.85	26,575,259.36	39,304,168.21
2.本期增加金额	2,144,147.00	8,953,317.36	11,097,464.36
计提	2,144,147.00	8,953,317.36	11,097,464.36
合并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407,430.46	407,430.46
处置	—	407,430.46	407,430.46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873,055.85	35,121,146.26	49,994,202.11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3,896,926.03	35,057,267.05	128,954,193.08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5,871,970.39	22,263,534.66	108,135,505.05

(2)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Sungrow Canada Inc.	5,771,165.50	—	—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小计	6,271,165.50	—	—	6,271,165.5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SungrowCanadaInc.	5,771,165.50	—	—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小计	6,271,165.50	—	—	6,271,165.50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购房款	14,252,370.84	6,830,875.00	2,906,829.17	1,650,000.00	16,526,416.67

装修费	4,375,454.69	1,391,502.43	1,801,598.02	322,698.08	3,642,661.02
土地及房屋租赁费	485,973.58	18,154,802.54	5,033,566.06	—	13,607,210.06
合计	19,113,799.11	26,377,179.97	9,741,993.25	1,972,698.08	33,776,287.75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6.71%，主要系项目子公司的土地租赁费增加所致。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80,874,014.27	119,260,369.68	758,040,439.05	124,611,982.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5,690,270.80	84,853,540.62	82,105,330.57	12,315,799.59
递延收益	131,105,788.65	19,665,868.30	81,432,088.46	12,580,514.57
存货跌价准备	76,371,959.91	11,455,793.99	62,793,919.23	9,419,087.8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7,492,119.23	7,123,817.89	—	—
股权激励费用	762,877,977.78	115,978,709.55	87,954,631.97	13,753,951.71
预计负债	30,489,282.29	4,573,392.34	23,930,563.86	4,121,814.3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22,855,518.85	-3,428,327.83	-29,729,135.39	-4,459,370.31
合计	2,372,045,894.08	359,483,164.54	1,066,527,837.75	172,343,780.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716,618.76	14,679,154.69	61,958,503.08	15,489,625.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179,631.22	176,381,066.44
其中：坏账准备	153,693,923.85	229,753,378.8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672,517.36	—
存货跌价准备	2,133,556.56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09,098.00	-53,372,312.38
股权激励	6,770,535.45	—
可抵扣亏损	155,191,594.62	207,725,323.73

合计	323,371,225.84	384,106,390.17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	—	8,278,630.37
2021年	—	4,471,264.07
2022年	15,304,974.77	25,238,376.40
2023年	50,900,413.93	81,099,861.55
2024年	20,494,773.73	88,637,191.34
2025年	17,203,176.20	—
2026年	—	—
2027年	—	—
2028年	—	—
2029年	11,175,405.42	—
2030年	40,112,850.57	—
合计	155,191,594.62	207,725,323.73

(5)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08.58%，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费用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9,895,352.14	8,082,830.19
股权收购款	—	2,820,407.90
其他	1,530,827.10	—
合计	11,426,179.24	10,903,238.09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75,125,000.00	185,822,158.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97,0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
抵押借款	—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	336,477.78
合计	135,125,000.00	333,158,636.28

(2) 期末质押借款系以应收账款质押取得；期末保证借款 5,000.00 万元系由曹仁贤提供担保。

(3)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59.44%，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23.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373,302,627.48	3,473,932,939.98
商业承兑汇票	13,000,000.00	6,059,000.00
信用证	—	507,169.74
合计	5,386,302,627.48	3,480,499,109.72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4.76%，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方式进行结算较多所致。

24.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5,296,840,463.73	4,764,116,136.35
应付劳务款	1,121,577,350.66	465,735,778.87
应付工程设备款	267,928,469.70	602,565,817.21
其他	19,320,020.08	25,149,242.13
合计	6,705,666,304.17	5,857,566,974.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	13,939,35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客户 2	9,928,850.22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客户 3	8,477,056.35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客户 4	8,018,730.0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客户 5	6,376,261.5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46,740,248.07	

2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	690,996,807.36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	871,353,166.77
合计	—	1,562,349,974.13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大幅下降，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233,586,605.82	—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174,439,373.62	—
合计	1,408,025,979.44	—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合同预收的款项自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3,990,748.95	1,253,096,764.68	1,177,124,412.97	259,963,100.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016.99	17,867,294.07	17,872,514.46	30,796.6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4,026,765.94	1,270,964,058.75	1,194,996,927.43	259,993,897.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419,334.18	1,130,740,184.23	1,054,589,036.70	258,570,481.71
二、职工福利费	206,840.14	54,710,078.52	54,746,309.33	170,609.33
三、社会保险费	598,827.97	16,363,189.95	16,509,513.36	452,504.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7,548.96	15,468,764.04	15,621,465.80	444,847.20
工伤保险费	348.77	702,885.65	701,313.29	1,921.13
生育保险费	930.24	191,540.26	186,734.27	5,736.23
四、住房公积金	762,313.86	31,956,639.48	31,952,881.08	766,072.2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32.80	11,828,326.10	11,828,326.10	3,432.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	7,498,346.40	7,498,346.40	—
合计	183,990,748.95	1,253,096,764.68	1,177,124,412.97	259,963,100.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9,160.50	17,368,828.61	17,363,642.05	24,347.06
2.失业保险费	908.15	498,465.46	492,924.07	6,449.54
3.企业年金缴费	15,948.34	—	15,948.34	—
合计	36,016.99	17,867,294.07	17,872,514.46	30,796.60

(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1.28%，主要系本期末计提的年终奖较多所致。

28. 应交税费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31,782,634.71	121,675,318.34
增值税	74,404,108.62	44,551,37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91,156.29	8,091,283.92
教育费附加	6,525,367.02	6,665,876.59
印花税	2,144,736.49	3,362,595.03
水利基金	1,719,471.30	1,107,477.47
其他	1,272,177.31	5,950,218.02
合计	325,839,651.74	191,404,146.5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0.24%，主要系期末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29.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合计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付款是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74,438,284.40	130,347,655.80
未付费用	48,614,144.63	34,069,542.52
往来款	6,265,492.01	33,606,045.65
保证金	86,971,053.45	29,120,344.14
股权收购款	—	8,252,797.00
其他	17,441,552.29	27,460,605.70
合计	233,730,526.78	262,856,990.81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4,698,038.68	175,080,615.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9,285.60	4,682,849.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663,240.00	3,118,000.00
合计	260,700,564.28	182,881,465.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42.5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205,859,879.63	138,140,969.0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	106,147,249.60	—
合计	312,007,129.23	138,140,969.05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25.86%，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3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464,000,000.00	899,52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501,120,000.00	173,070,000.00
信用借款	452,500,000.00	285,000,000.00
保证借款	363,620,000.00	234,000,000.00
抵押借款	—	4,419,522.37
合计	1,781,240,000.00	1,596,009,522.37

(2) 期末抵押质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肥东金阳、左云铭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其所持有的光伏发电设备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此外左云铭阳的借款还以本公司所持子公司 100% 股权作为质押；

期末质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灵璧磬阳、萧县宜光、团风胜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期末保证借款系子公司灵璧磬阳和微山国阳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33.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59,426,474.10	57,344,500.00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59,426,474.10	57,344,5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非金融机构借款	59,426,474.10	57,344,500.00

34. 预计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修费	119,551,329.18	70,529,044.57	计提逆变器售后维修费用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9.51%，主要系逆变器收入增长，计提的售后维修费相应增加所致。

35.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30,834,532.44	31,227,000.00	26,505,743.79	135,555,788.65
延期保修收入	1,224,816.38	—	832,363.55	392,452.83
合计	132,059,348.82	31,227,000.00	27,338,107.34	135,948,241.48

(2) 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五、62 政府补助。

36. 股本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资本公积转增	减资	小计	
股份总数	1,457,086,850.00	1,450,000.00	—	1,300,000.00	150,000.00	1,457,236,850.00

(1) 本期发行新股系 2020 年 7 月对王宇等 36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 145.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4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本期减资中：2020 年 1 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鸿飞等 9 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7.40 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 年 5 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肖福勤等 19 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2.20 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134 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 年 7 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姚少华等 17 人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0.40 万元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30Z02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37. 资本公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84,376,361.05	42,474,778.36	167,772,472.42	3,059,078,666.99
其他资本公积	58,947,457.30	133,436,998.78	33,047,428.20	159,337,027.88
合计	3,243,323,818.35	175,911,777.14	200,819,900.62	3,218,415,694.87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时出资价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以及解锁部分其他资本公积转入;本期减少主要系少数股东向阳光新能源增资所收到价款小于转让时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以及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回购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五、36 股本。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以及期末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未来可税前扣除的最佳估计金额与账面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差异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本期下降系股权激励解锁部分相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38. 库存股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31,893,420.60	—	55,762,767.30	76,130,653.30

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4,807.27	-6,663,138.05	—	—	—	—	-14,387,945.32
其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24,807.27	-6,663,138.05	—	—	—	—	-14,387,945.32
合计	-7,724,807.27	-6,663,138.05	—	—	—	—	-14,387,945.32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增长幅度较大, 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40. 盈余公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437,647,973.97	-1,575,860.55	436,072,113.42	157,809,326.39	—	593,881,439.81
--------	----------------	---------------	----------------	----------------	---	----------------

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595,757,622.52	2,868,765,086.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390,284.37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82,367,338.15	2,868,765,086.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4,308,244.82	892,552,821.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809,326.39	78,028,478.5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976,899.50	87,531,806.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76,889,357.08	3,595,757,622.52

4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229,777,692.23	14,814,196,868.49	12,985,813,446.11	9,896,057,097.48
其他业务	55,863,654.79	22,572,062.60	17,518,337.54	10,786,220.54
合计	19,285,641,347.02	14,836,768,931.09	13,003,331,783.65	9,906,843,318.02

（2）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站投资开发	8,226,945,937.60	7,446,591,914.98	7,939,390,216.59	6,677,878,258.39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7,514,803,699.19	4,882,247,745.21	3,648,257,921.17	2,381,524,810.68
风能变流器	1,414,611,002.95	1,066,215,014.16	293,712,351.20	230,125,849.21
储能系统	1,168,513,044.05	911,853,697.03	543,074,050.55	344,779,945.51
光伏电站发电	374,147,482.00	142,210,483.08	337,071,167.40	110,358,863.78
其他	530,756,526.44	365,078,014.03	224,307,739.20	151,389,369.91
合计	19,229,777,692.23	14,814,196,868.49	12,985,813,446.11	9,896,057,097.48

（3）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12,628,258,060.34	10,533,452,370.46	9,713,982,655.13	7,951,406,627.35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6,601,519,631.89	4,280,744,498.03	3,271,830,790.98	1,944,650,470.13
合计	19,229,777,692.23	14,814,196,868.49	12,985,813,446.11	9,896,057,097.48

(4) 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660,029,489.93	3.42
第二名	513,803,449.02	2.66
第三名	496,941,313.32	2.58
第四名	469,629,334.84	2.44
第五名	395,066,862.60	2.05
合计	2,535,470,449.71	13.15

(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分别增长 48.31%、49.76%，主要系公司不断开拓市场，销售规模扩大，收入及成本随之增长所致。

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14,038.20	14,917,606.81
教育费附加	16,871,487.18	14,105,733.76
印花税	12,198,312.89	6,885,147.97
水利基金	9,608,038.03	4,882,060.49
房产税	3,507,492.29	3,120,304.35
土地使用税	1,612,747.80	1,249,173.96
其他	1,995,633.49	1,383,669.84
合计	62,907,749.88	46,543,697.18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5.16%，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大幅增加使计提的增值税增加从而导致附加税相应增加所致。

4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职工薪酬	396,687,539.86	356,631,272.52
差旅费	94,135,432.82	107,949,956.26
运杂费	—	94,309,904.70
招待费	134,300,488.95	89,915,371.51
咨询服务费	102,237,301.64	85,438,032.89
售后维修服务费	84,025,866.96	46,500,549.34
办公费	59,320,326.00	36,385,486.08
广告宣传费	24,626,512.34	23,482,015.56
租赁费	21,997,018.01	21,922,662.15
展览费	10,914,833.90	20,149,696.23
保险费	14,576,168.93	6,889,995.37
折旧及摊销	5,400,164.80	4,530,487.92
低值易耗品摊销	5,699,040.50	4,220,372.42
会务费	2,749,430.43	3,572,803.95
其他费用	16,737,826.21	16,544,605.83
合计	973,407,951.35	918,443,212.73

4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168,685,503.72	133,709,526.11
办公费	31,184,800.12	36,942,005.08
股权激励费用	26,714,379.21	33,864,776.65
折旧与摊销	41,092,576.36	32,419,495.16
中介咨询费	48,281,351.89	31,593,509.98
差旅交通费	14,015,595.89	28,294,369.22
业务招待费	23,994,234.97	15,043,979.52
修理费	19,638,618.66	12,584,119.59
广告宣传费	2,804,376.70	7,337,946.18
租赁费	4,085,583.87	5,841,805.75
会务费	551,534.06	5,829,184.34
其他	15,051,781.08	5,874,849.50
合计	396,100,336.53	349,335,567.08

4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381,984,851.25	287,499,829.42
原材料	199,650,058.82	167,044,723.31
差旅费	33,558,960.54	43,753,160.72
办公费	59,364,054.05	36,217,276.48
折旧与摊销	43,806,546.23	34,191,939.89
修理费	19,465,811.74	15,555,365.23
认证费	17,797,817.50	13,328,432.25
专利产权信息费	14,401,615.22	10,049,237.87
委托技术开发费	8,813,315.62	9,945,683.02
业务招待费	5,054,368.29	6,475,953.24
租赁费	9,646,987.72	5,513,405.53
中介机构咨询费	7,388,632.38	3,170,292.39
其他	5,419,247.12	3,128,687.97
合计	806,352,266.48	635,873,987.32

4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97,625,042.31	110,099,490.72
减：利息收入	68,528,386.63	58,652,704.60
汇兑损益	208,633,168.33	-54,697,504.77
银行手续费	23,498,690.50	11,167,378.92
合计	261,228,514.51	7,916,660.27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汇兑损失大幅增长所致。

48. 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7,564,366.16	143,891,189.1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505,743.79	22,705,155.10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9,589,945.59	103,982,729.75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468,676.78	17,203,304.32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92,874.40	608,351.6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92,874.40	608,351.62	
合计	157,857,240.56	144,499,540.79	

49.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8,439.28	33,953,618.50
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842,955.07	-26,477,419.62
远期结售汇	13,150,956.04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016,909.16
合计	135,582,350.39	22,493,108.04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098.00	-53,372,312.3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9,098.00	-53,372,312.38
合计	1,909,098.00	-53,372,312.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较大所致。

5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072,730.22	-137,413,046.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08,763.49	-38,376,453.5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980,396.62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285.61	173,196.16
合计	-47,538,604.72	-175,616,303.78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72.93%，主要系本期回款较好从而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相应大幅下降所致。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7,528.13	—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757,021.32	-28,698,823.00
合计	-28,599,493.19	-28,698,823.00

5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55,099.07	136,321.88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5,099.07	136,321.88
合计	255,099.07	136,321.88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加所致。

5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62,440.02	583,389.00	1,662,440.02
质量扣款	11,095,523.76	6,632,225.45	11,095,523.76
违约金收入	7,937,323.73	4,605,008.73	7,937,323.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	1,120,717.01	—
转让知识产权利得	5,196,194.13	—	5,196,194.13
其他	9,732,217.51	4,205,518.53	9,732,217.51
合计	35,623,699.15	17,146,858.72	35,623,699.15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107.76%，主要系质量扣款所得和转让知识产权利得增长所致。

5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132,400.00	24,056,900.00	14,132,4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50,608.91	5,932,812.14	2,350,608.91
其他	5,940,092.78	3,271,365.45	5,940,092.78
合计	22,423,101.69	33,261,077.59	22,423,101.69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2.58%，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5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7,732,704.63	141,860,231.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706,148.77	-21,683,908.91
合计	206,026,555.86	120,176,322.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2,181,541,884.75	1,031,702,653.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231,282.71	154,755,39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142,635.43	28,110,225.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373,151.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027,955.34	-74,048,848.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31,484.13	2,323,209.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314,587.20	-21,170,925.7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40,543.10	88,637,191.34
加计扣除的影响	-80,876,846.97	-58,803,078.97
所得税费用	206,026,555.86	120,176,322.38

57.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金额、所得税金额及税后金额，以及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详见附注五、39 项。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150,099,608.64	155,546,624.46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89,857,805.74	—
利息收入	68,528,386.63	—
保证金、押金	57,850,709.31	52,997,903.60
应退款	17,956,008.42	10,178,143.81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10,682,916.11	—

其他	37,743,695.89	36,228,424.30
合计	432,719,130.74	254,951,096.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究与开发费	380,560,869.00	308,677,401.25
咨询服务费	150,518,653.53	116,410,782.12
业务招待费	158,294,723.92	111,054,353.95
保证金、押金	146,547,755.87	—
差旅及交通费	108,151,028.71	123,461,784.32
运杂费	—	97,012,649.96
办公等费用	90,505,126.12	76,178,939.68
售后及修理费	54,642,201.01	14,758,946.85
广告宣传展览费	38,345,722.94	52,516,503.72
租赁费	26,082,601.88	26,798,325.17
往来款	27,340,553.64	—
财务手续费	23,498,690.50	11,167,378.92
保险费	14,576,168.93	6,889,995.37
捐赠支出	14,132,400.00	24,056,900.00
项目公司往来款及代付款	—	23,685,886.42
会务费	3,300,964.49	9,406,499.39
其他	36,784,313.50	22,849,165.03
合计	1,273,281,774.04	1,024,925,512.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收入	—	25,009,333.85

(4) 收到的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金融机构借款	6,968,509.10	28,062,5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减资款	7,019,176.80	12,455,491.15
非金融机构还款	4,886,535.00	—
子公司注销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	—	700,000.00
合计	11,905,711.80	13,155,491.15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75,515,328.89	911,526,331.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99,493.19	28,698,823.00
信用减值准备	47,538,604.72	175,616,303.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087,280.83	210,908,949.84
无形资产摊销	11,097,464.36	8,893,172.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41,993.25	6,092,05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099.07	-136,321.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0,608.91	5,932,812.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9,098.00	53,372,312.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783,334.39	76,386,62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728,512.05	12,695,69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82,476.16	-19,677,66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0,471.08	-786,185.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2,389,593.38	-886,152,59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7,862,358.06	-1,369,660,228.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1,696,522.27	3,232,725,576.88
其他注*	-214,814,798.42	33,987,5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658,224.59	2,480,423,19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0,494,166.40	3,176,110,885.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2,192,572.33	864,383,280.62

注*：“其他”项中股权激励对应的计入管理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的金额 33,480,346.46 元，受限资金期初与期末差额-248,295,144.88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其中：库存现金	96,252.89	105,458.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52,590,485.84	4,040,388,708.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2,686,738.73	4,040,494,166.4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664,756,046.8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及光伏贷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7,340,874.72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846,268,593.59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681,350.00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814,809,828.93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457,412,742.40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22,231,938.00	长期借款质押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242,932,720.36	6.5252	1,585,184,586.89
新台币	57,748,138.87	0.2304	13,305,171.20
卢比	793,963,573.86	0.0891	70,742,154.43
澳元	3,698,183.34	5.0163	18,551,197.09
加元	19,731.42	5.1161	100,947.92
日元	146,964,636.00	0.0632	9,288,165.00
欧元	21,555,777.68	8.0250	172,985,115.88
英镑	1,331,591.41	8.8903	11,838,247.11
韩元	7,980,888,305.00	0.0060	47,885,329.83
雷亚尔	468,935.85	1.2557	588,842.75
越南盾	596,830,734,180.00	0.0003	179,049,220.25
兰特	388,952.66	0.4458	173,395.10
迪拉姆	614,235.59	1.7761	1,090,943.83
智利比索	220,904,777.62	0.0163	3,600,747.88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207,295,658.58	6.5252	1,352,645,631.37
新台币	9,155,500.00	0.2303	2,108,511.65
卢比	4,618,331,936.59	0.0891	411,493,375.55
澳元	31,758,336.73	5.0163	159,309,344.54
日元	377,006,649.80	0.0632	23,826,820.27
欧元	44,219,403.67	8.0250	354,860,714.45
英镑	718,711.19	8.8903	6,389,558.09
韩元	12,503,437,867.20	0.0060	75,020,627.20
雷亚尔	16,368.27	1.2557	20,553.64
里拉	840.75	0.8837	742.97
智利比索	717,804,520.45	0.0163	11,700,213.68
其他应收款			
其中: 美元	10,258,814.72	6.5252	66,940,817.81
卢比	80,366,315.05	0.0891	7,160,638.67
澳元	639,834.00	5.0163	3,209,599.29
加元	960,081.09	5.1161	4,911,870.86
日元	25,866,108.95	0.0632	1,634,738.09

欧元	545,953.40	8.0250	4,381,276.04
英镑	7,979.29	8.8903	70,938.28
韩元	84,786,186.45	0.0060	508,717.12
雷亚尔	982,720.67	1.2557	1,234,002.35
越南盾	34,324,357,085.67	0.0003	10,297,307.13
迪拉姆	314,509.32	1.7761	558,600.00
里拉	30,436.17	0.8837	26,896.44
智利比索	12,875,024.10	0.0163	209,862.89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5,000,000.00	8.0250	40,125,0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23,295,071.29	6.5252	1,457,044,999.18
新台币	329,213.00	0.2303	75,817.75
卢比	4,843,019,451.22	0.0891	431,513,033.10
澳元	30,827,034.44	5.0163	154,637,652.86
日元	2,331,465,978.00	0.0632	147,348,649.81
欧元	76,104,635.08	8.0250	610,739,696.52
英镑	1,986,741.72	8.8903	17,662,729.91
韩元	10,971,596,976.00	0.0060	65,829,581.86
雷亚尔	1,493,892.71	1.2557	1,875,881.08
越南盾	96,212,351,096.27	0.0003	28,863,705.33
里拉	33,613.62	0.8837	29,704.36
智利比索	91,104,118.00	0.0163	1,484,997.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6,372,110.07	6.5252	367,839,292.63
新台币	1,597,374.00	0.2303	367,875.23
卢比	550,422,271.26	0.0891	49,042,624.37
澳元	2,024,086.90	5.0163	10,153,427.12
加元	1,980,057.79	5.1161	10,130,173.66
日元	2,255,546.00	0.0632	142,550.51
欧元	1,722,828.93	8.0250	13,825,702.16
英镑	17,199.29	8.8903	152,906.85
泰铢	1,214,699.95	0.2179	264,683.12

韩元	439,785,454.00	0.0060	2,638,712.72
雷亚尔	6,247,536.46	1.2557	7,845,031.53
越南盾	779,303,626.00	0.0003	233,791.09
兰特	5,842,422.45	0.4458	2,604,551.93
里拉	2,773,949.81	0.8837	2,451,339.45
智利比索	890,477,802.00	0.0163	14,514,788.17

(2) 境外经营实体的说明:

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包括公司子公司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主要经营地址为德国慕尼黑, 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公司子公司 Sungrow Australia Pty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公司子公司 Sungrow(India) Private Limited, 主要经营地址为印度, 记账本位币为卢比; 公司子公司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主要经营地址为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主要经营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Japan 株式会社, 主要经营地址为日本东京, 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主要经营地址为韩国, 记账本位币为韩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IBERICA S.L.U, 主要经营地址为西班牙, 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新加坡,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公司孙公司 SUNGROW POWER AUSTRALIA PTY LTD. 主要经营地址为澳大利亚, 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62. 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项目	2020 年度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地方电费补贴收入	34,162,217.0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6,505,743.7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468,676.7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重大处报阳光电源高成长奖励	1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三重一创创新平台资金补助	7,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 2020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6,36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政策奖金	5,062,1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建设发展局 2020 年第一期政策兑现资金	4,959,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合肥市光伏产业扶贫资金补助	4,46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款	3,903,25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普惠政策奖励款	3,559,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奖金	2,11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局瞪羚研发费用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款	1,517,74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创造补贴	1,2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财政厅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补助	1,26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智能语音和光伏重大新头基地2020年下半年项目补助	1,1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面向中高端乘用车的高性能一体化集成总成项目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经济和信息化局“大企业上台阶项目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2019年度建筑业“事后奖补”项目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科技厅系统财务(第二批)首批20家“一室一中心”2020年绩效奖补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19年下半年合肥市工业发展政策补助	967,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局平台型龙头企业孵化奖补	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局瞪羚企业财税贡献补贴	814,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科技厅系统财务2020年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补助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预拨企业上台阶奖励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经贸局2020年企业表彰大会资金	5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创新性省份建设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省支持科技创新有关政策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互联网领域优秀解决方案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首次进入50亿100亿元500亿元1000亿元企业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企业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共合肥市委组织部省人才资助奖补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补助	4,935,273.5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62,440.02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9,226,806.18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新能源发电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5,597,817.97	—	7,497,453.22	28,100,364.75	与资产相关
基于虚拟同步电机技术的储能交流设备研制项目	11,825,000.00	—	1,650,000.00	10,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逆变器设备项目	8,943,500.00	—	1,154,000.04	7,789,499.96	与资产相关
储能装置生产基地项目	7,650,000.00	—	1,275,000.00	6,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光伏逆变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	5,827,509.23	—	2,800,963.56	3,026,545.67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示范应用	3,615,640.22	—	565,114.27	3,050,525.9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发电成套装备制造基地一期项目	5,485,906.09	6,900,000.00	1,346,644.07	11,039,262.02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3,937,006.75	—	650,000.04	3,287,006.71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639,866.02	—	1,048,186.01	1,591,680.01	与资产相关
青海省“双百”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投资补助	4,000,000.00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三期厂房用户侧并网发电示范项目）	3,498,035.96	—	365,714.28	3,132,321.68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一千万瓦太阳能光伏逆变器项目	1,366,142.21	—	604,408.87	761,733.34	与资产相关
光伏和风力发电产业化项目	1,789,900.95	—	197,808.36	1,592,092.59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储发电集群灵活并网关键技术及示范	1,086,000.00	—	—	1,0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可再生能源电源工程研究中心	538,333.33	—	84,999.96	453,333.37	与资产相关
西宁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财政局-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450,000.00	—	—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3,600.16	—	45,600.00	78,000.16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光伏中压发电单元模块化技术及装备课题经费	4,359,400.00	3,461,400.00	—	7,820,8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星 SDI 和阳光电源合作储能装置生产基地补助	4,352,297.34	—	988,604.87	3,363,692.47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市光伏基地资金支持项目研发补助	970,000.00	—	40,416.67	929,583.33	与资产相关
省重大新兴产业工程补助	9,421,828.40	—	3,617,659.20	5,804,169.20	与资产相关
高功率密度、即插即用的分布式发电设备关键技术研究补助	2,400,000.00	—	—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00V 高压新型光伏逆变器生产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1,840,000.00	—	402,962.90	1,437,037.10	与资产相关
高集成度高可靠性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3,461,400.00	550,600.00	—	4,012,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声谷办报 2018 年三重一创资金项目	1,537,458.03	—	367,354.92	1,170,103.11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安徽省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	3,602,889.78	—	872,426.54	2,730,463.24	与资产相关
财务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515,000.00	—	112,845.02	402,154.98	与资产相关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并网发电重大新兴产业工程	—	7,861,600.00	144,293.26	7,717,306.74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光伏逆变器控制部件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	3,880,000.00	51,617.08	3,828,382.92	与资产相关
高效光伏并网逆变器产业化	—	2,900,000.00	—	2,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光伏中压发电单元模块化技术及装备	—	1,983,000.00	—	1,983,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高新区经贸局 2020 上半年市工业发展资金	—	1,887,900.00	369,899.81	1,518,000.19	与资产相关
收到高新区经贸局 19 年下半年工业固定资产奖补	—	967,500.00	182,551.99	784,948.01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政策-购置机器人（自由度 ≥ 4 ）奖励	—	320,000.00	—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高新区科技局购置研发仪器补助	—	257,500.00	29,606.44	227,893.56	与资产相关
收到合肥市科学技术局 购置研发关键仪器设备市级配套经费	—	257,500.00	39,612.41	217,887.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0,834,532.44	31,227,000.00	26,505,743.79	135,555,788.6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新增 1 家全资子公司合肥阳光水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新增 195 家电站项目子公司，本期增加的子公司中无重要子公司。

(2) 本期合并项目公司

2020 年 10 月，孙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高景华签订股转协议，收购滨州金沾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股权收购款为 0 元，合并目标的公司净资产 0 元。2020 年 10 月 29 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 年 12 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亿瑞电气有限公司签订股转协议，收购六安华钦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股权收购款为 0 元，合并日标的公司净资产 0 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 年 3 月，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收购其持有的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款为 8,100.00 万人民币。2020 年 5 月 14 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处置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 股权，2020 年 6 月，向自然人刘磊转让持有的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转让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注销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本期注销 2 家全资子公司六安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新能源本期注销 27 家电站项目子公司。

（5）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A. 2020 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系统集成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公司的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滕州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025.00
2	合肥阳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浑源县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阳春市巨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	1,310.00
4	东兴市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275.00
5	合肥雅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莱州市昊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序号	项目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6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	合肥缇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龙江县日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	赤城县楠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2,348.00
	林州市桂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9	和铁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6.14
10	志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28.59
11	合肥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池州市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2	宿松宿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13	合肥森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宣城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487.80
14	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宁远县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073.60
15	葫芦岛市南票区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6	肇源县庆远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7	天津市阳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3,520.00
18	天津阳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B. 以前年度已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乐昌市金扬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贵州黔光照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韶关玥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连州市深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溪市伸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楷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鄱阳县兴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帝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崇仁县相阳新能源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Numurkah 、Katamatite。

C. 2020 年度,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协议且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股权转让的项目公司包括:合肥光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埠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阳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莱州市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黔西南州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嵒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宿松岭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合肥達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寰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州黔西南州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新野县启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Girgarre 2、Numurkah 2、Stanhope 2、Stanhope 3、Stanhope 4、Wunghnu、INT Energy PTE. LTD。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子公司共 406 家，境内子公司 339 家，境外子公司 67 家，直接持股的子公司 18 家，间接持股子公司 388 家，其中重要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德国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65	—	设立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77	—	设立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左云县	左云县	新能源	—	77	设立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	77	设立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灵璧县	灵璧县	新能源	—	77	设立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曹县	曹县	新能源	99	—	设立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微山县	微山县	新能源	—	77	设立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	61.6	设立
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县	缙云县	新能源	—	77	设立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制造业	—	100	设立
SUNGROW POWER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澳洲	新能源	—	77	新设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神木市	神木市	新能源	—	77	收购

(2)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1	阳光中安	51.00	—
2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注*2	智慧能源	40.00	—

注*1：阳光中安由本公司、铁路基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占股比例 51.00%；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基金）出资 490.00 万元，占股比例 49.00%。阳光中安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三席，铁路基金委派两席、本公司委派一席，公司决策经董事会成员投票全部通过即生效。本公司无法对阳光中安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2：智慧能源的股权结构为：阳光电源持股 40%，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投资公司）持股 40%；合肥尚仁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阳光电源实际控制人及部分员工设立，以下简称尚仁公司）持股 12%，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公司）持股 8%。根据智慧能源章程约定，智慧能源董事会席位共 7 人，其中：阳光电源和尚仁公司委派 3 人，创业投资公司委派 3 人，智慧能源公司职工代表 1 人。2020 年度，智慧能源职工代表董事系阳光电源员工担任，故阳光电源在智慧能源董事会中占 4 人，能够对智慧能源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881,801,342.45	3,285,092,826.43	9,166,894,168.88	5,749,703,729.28	1,405,249,375.60	7,154,953,104.8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68,362,683.93	465,302,831.39	465,302,831.39

(4) 本期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 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30.00	权益法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 源产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34.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注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 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 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 生额
流动资产	139,323,750.00	106,112,175.40	382,150,702.52	396,149,204.62
非流动资产	294,143,263.77	311,256,811.89	1,667,833,361.20	1,130,926,234.97
资产合计	433,467,013.77	417,368,987.29	2,049,984,063.73	1,527,075,439.59
流动负债	3,987,840.65	2,000,358.07	90,177,434.28	694,784,991.60
非流动负债	263,200,000.00	266,400,000.00	866,763,899.54	353,000,000.00
负债合计	267,187,840.65	268,400,358.07	956,941,333.82	1,047,784,991.60
少数股东权益	72,231.65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6,206,941.47	148,968,629.22	461,989,542.90	479,290,447.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49,862,082.44	44,690,588.77	157,076,444.59	162,958,752.32
调整事项	—	—	—	—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09,471.11	-21,833,203.91	-33,149,590.14	-36,155,180.60
——其他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27,152,611.33	22,857,384.86	123,926,854.45	126,803,571.72

项目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49,474,430.63	53,070,371.50	171,265,258.96	197,608,447.50
净利润	13,374,637.49	14,796,898.49	82,574,005.18	120,290,389.8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4,796,898.49	14,796,898.49	82,574,005.18	120,290,389.8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注：2018年11月2日，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一)、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二）、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三）、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分别持股79.98%、13.20%、6.80%、0.01%、0.01%。根据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分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负责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但合伙企业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立内部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执行合伙企业内部决策机构。且每年合伙企业按照以约定固定比例乘以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向其支付固定管理费用，其有限合伙人一优先享有合伙企业固定收益分配权，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根据出资比例对剩余得权益享受利益分配权。综合上述，其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一名义是其股东，但其实质主要系根据出资收取固定收益得债权人。故合伙企业实际股东为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其实际持股比列为66.00%、34.00%。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34,338.92	7,396,865.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净利润	-462,526.20	-632,274.8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62,526.20	-632,274.8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8,406,609.80	13,277,991.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4,221,382.06	313,041.71
——净利润	-14,221,382.06	313,041.7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4,221,382.06	313,041.7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6)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进行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

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

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加元的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外币应收账款在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公司的外汇项目详细披露详见附注五、61。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73,049,658.47	—	673,049,658.4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125,021,128.42	—	125,021,128.42
(2) 权益工具投资	—	548,028,530.05	—	548,028,530.05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	1,429,890,903.46	1,429,890,903.46
(三)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46,361,887.62	—	146,361,887.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819,411,546.09	1,429,890,903.46	2,249,302,449.5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折现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相关的国债收益率曲线。

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系根据银行出具的公允价值认定证明文件确定。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系根据其近期转让价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4.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公司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曹仁贤，曹仁贤直接持有本公司30.95%的股权且持有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的股权，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3.77%的股权，另通过其配偶苏蕾持有本公司0.45%的股权，曹仁贤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1.80%股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蕾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仁贤的配偶
张许成	董事
郑桂标	董事、高级副总裁
赵为	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振	董事
李明发	独立董事
李宝山	独立董事
顾光	独立董事
陶高周	非职工监事
何为	职工监事
李晓梅	职工监事
顾亦磊	高级副总裁
张友权	副总裁
陈志强	副总裁
吴家貌	副总裁
程程	副总裁
解小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邓德军	副总裁
李国俊	财务总监
李顺	副总裁
彭超才	副总裁
周岩峰	曾任副总裁,于2020年10月辞任
刘磊	曾任副总裁,于2020年5月辞任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子孙公司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子孙公司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江苏龙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项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苏蕾	本公司	60,000.00	2019-9-27	2020-9-25	是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苏蕾	本公司	40,000.00	2019-11-08	2020-09-27	是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	本公司	220,000.00	2019-12-20	2020-12-20	是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	本公司	30,000.00	2019-08-23	2020-08-22	是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	阳光新能源开 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11-17	2021-11-17	否

(2) 购销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采购储能电池	—	8,597,832.60

注：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正式纳入合并范围，上期发生额系 2019 年 1-2 月份发生额。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 元)	上期发生额(万 元)
1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732.08	668.45
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318.57	55,704.52
3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投资开发	6,600.35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0 年度(万元)	2019 年度(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57.80	2,105.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1,475,440.04	2,888,793.98	26,435,280.00	1,321,764.00
应收账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4,736,570.84	2,236,828.54	177,868,498.42	17,688,790.57
应收账款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72,108.30	13,605.42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800,903.91	140,045.2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9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7,525,350.51

7. 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的情况

基于公司电站建造业务模式，公司将与电站建造相关的项目公司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1) 与电站建造相关的项目公司情况

公司电站建造业务主要通过与业主方签署合作协议后向业主方出售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开展，2020年度公司向业主方转让项目公司股权37家，2020年度公司已与业主方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项目公司股权18家。

(2) 与电站建造业务相关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型	2020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2019年度收入金额 (万元)
1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的交易	438,259.53	480,887.83
2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的交易	79,617.17	—

(3) 与项目公司电站建造业务相关的往来情况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829,996,025.74	84,713,933.14	1,544,477,768.29	108,219,641.34
应收账款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398,394,692.41	19,919,734.62	—	—
其他应收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21,004,284.97	1,617,888.72	53,757,689.72	3,613,958.21
其他应收款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85,082,790.00	4,254,139.50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公司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9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2,911,608.61	325,733,821.03
预收款项	与已签署合作协议但尚未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119,593,487.01	—
其他应付款	与已转让股权的项目公司	113,319.00	10,972,080.63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50,000.00
其中：限制性股票数量	1,4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5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00,000.00
2018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8.88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2019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4.66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2020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5.30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本期授予的子公司股权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子公司股权	195,016,685.00
2020年度授予	
其中：子公司股权	2.30 元/每 1 元注册资本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市价法、估值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7,858,971.7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714,379.21

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 2017 年 5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49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446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5.26 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48 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四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

截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国俊等 155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181,259,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4,46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146,799,6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董事会决定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26 元调整为 5.2112 元；同时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10,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0,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董事会确定 2018 年 3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8 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8.88 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

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3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30%，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40%。

截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止，公司已收到邓德军等 10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1,448,278,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98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31,362,4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3 月 21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7 日。

2018 年 5 月 3 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

2018 年 5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482,500 股，本期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45,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公司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等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15,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20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王奇志等 7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6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5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003,75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50,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魏永珍等 22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96,7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孙鸿飞等 9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7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9 年 12 月，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 2019 年 12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 3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 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5.30 元，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5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50%。截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王宇等 36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 145 万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款，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 36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145.00 万股。

2019 年 5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003,75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50,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 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和 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2017 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550,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2017 年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94,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45,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肖福勤等 19 人已离职或个人业绩考核未满足解锁条件，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2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0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激励对象姚少华等 17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0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0 年 12 月 30 日，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的对象为公司及阳光新能源的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前述激励对象直接参与或通过持有合肥月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浩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风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星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泓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应份额间接持有阳光新能源股权的方式参与股权激励。股权激励出资金额为 56,753.20 万元，激励对象参照阳光新能源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账面净资产进行认购，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认购价格为 2.30 元。授予的股权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可行权/解锁，每隔 12 个月可行权/解锁一次，第一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 30%，第二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 30%；第三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 30%；第四次行权/解锁上限比例为所持股份的 1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 (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 2,003,034,,866.08 元。
-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融资租赁、向金融机构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等提供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借款/融资/保函 期末余额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融资租赁	29,000.00	27,500.00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00	8,052.00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0,000.00	19,400.00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70,000.00	35,000.00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36,000.00	17,307.00
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5,000.00	37,500.00
阳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20,000.00	5,000.00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2,000.00	—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质量担保	120,000.00	71,742.63
Sungrow Japan K.K.	质量担保	5,000.00	3,231.65
Sungrow Ibérica S.L.U.	质量担保	17,000.00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质量担保	24,600.00	—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质量担保	2,100.00	—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21,260.00	—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4,181.00	—
合计		566,141.00	224,733.28

(2) 其他担保事项

①为客户提供担保

公司与部分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全面开展光伏贷业务，金融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家庭用户客户或工商业分布式业务客户（以下简称借款人）购买公司光伏发电设备提供贷款服务，公司为借款人提供保证金及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实际担保金额合计为 50,478.17 万元。

②新能源基金担保

本公司出售给联营企业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新能源发电项目，由公司承担该新能源发电项目后续的运营管理及日常运维工作，公司有发电补贴申报的义务和保障项目预期收益的义务，若项目在 5 年内无法足额获取发电补贴，公司有回购义务，若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公司有差额补足或回购义务；回购或差额补足属于担保行为，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 10 年（基金合伙期限），自相关新能源发电项目投资（或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 96,02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售给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新能源项目金额为 76,041.12 万元，尚未出现 5 年内无法足额获取发电补贴的情况。

（3）未决诉讼

根据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受的民事起诉状，本公司起诉颍上县人民政府、颍上县扶贫开发局，要求其支付工程款 23,297,986.80 元及利息 5,972,503.41 元并返还本公司因履行《阜阳市颍上县 2016 年扶贫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支付的扶贫资金利息损失 2,635,833.33 元，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尚不能确定可收回款项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对该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12,052,431.04 元，预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可以覆盖可能存在的坏账损失。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以总股本 1,456,939,3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股，共计分配股利 203,971,509.00 元。

2. 股本变动情况

2020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的朱辉等 13 名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9.75 万元，本次减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230Z0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止，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45,693.93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分部信息

本期无满足重要性标准的经营分部，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3. 其他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382,962,024.15	5,869,900,106.61
1 至 2 年	1,164,720,345.01	1,276,073,578.42
2 至 3 年	303,644,148.56	326,074,580.61
3 至 4 年	162,793,676.89	248,755,030.75
4 至 5 年	123,132,588.50	37,552,533.00
5 年以上	116,102,350.62	113,923,624.82
原值合计	8,253,355,133.73	7,872,279,454.21
减：坏账准备	858,965,000.00	835,540,011.39
账面价值合计	7,394,390,133.73	7,036,739,442.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232,982.16	1.48	122,232,982.1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	8,131,122,151.57	98.52	736,732,017.84	9.06	7,394,390,133.73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准备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1,122,151.57	98.52	736,732,017.84	9.06	7,394,390,133.73
合计	8,253,355,133.73	100.00	858,965,000.00	10.41	7,394,390,133.73

(续上表)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067,303.07	1.60	126,067,30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46,212,151.14	98.40	709,472,708.32	9.16	7,036,739,442.82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46,212,151.14	98.40	709,472,708.32	9.16	7,036,739,442.82
合计	7,872,279,454.21	100.00	835,540,011.39	10.61	7,036,739,442.8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0,377,483.00	20,377,48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4,807,789.00	14,807,7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6,075,000.00	6,0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5,262,400.00	5,26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7,782,125.87	7,782,1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36,023,289.29	36,023,289.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2,232,982.16	122,232,982.16	100.00%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82,876,612.94	319,143,830.65	5.00
1-2 年	1,158,526,592.01	115,852,659.20	10.00
2-3 年	288,618,947.92	86,585,684.38	30.00
3-4 年	132,460,033.66	66,230,016.84	50.00
4-5 年	98,600,691.40	78,880,553.13	80.00
5 年以上	70,039,273.64	70,039,273.64	100.00
合计	8,131,122,151.57	736,732,017.84	9.06

③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0,333,803.00	20,333,8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1,937,000.00	11,93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5,451,288.00	5,451,2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41,640,317.07	41,640,31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6,067,303.07	126,067,303.07	100.00%	

④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69,840,303.61	293,492,015.17	5.00
1-2 年	1,260,762,408.42	126,076,240.84	10.00
2-3 年	297,508,576.61	89,252,572.98	30.00
3-4 年	225,280,813.75	112,640,406.88	50.00
4-5 年	24,042,881.50	19,234,305.20	80.00
5 年以上	68,777,167.25	68,777,167.25	100.00
合计	7,746,212,151.14	709,472,708.32	9.16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会计政策变更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日			计提	汇率变动	企业合并增加	转销或核销	31 日
单项计提	126,067,303.07	—	126,067,303.07	29,338,966.18	—	—	33,173,287.09	122,232,982.16
账龄组合	709,472,708.32	-32,782,628.87	676,690,079.45	68,896,177.83	—	—	8,854,239.44	736,732,017.84
合计	835,540,011.39	-32,782,628.87	802,757,382.52	98,235,144.01	—	—	42,027,526.53	858,965,000.00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数中：计提坏账准备 98,235,144.01 元。

(4)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9,377,000.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货款	5,451,288.00	无执行资产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4,828,288.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964,906,152.21	11.69	59,221,506.36
第二名	712,992,939.25	8.64	35,649,646.96
第三名	403,114,520.26	4.88	20,155,726.01
第四名	344,564,748.06	4.17	17,228,237.40
第五名	222,519,498.61	2.70	11,125,974.93
合计	2,648,097,858.39	32.08	143,381,091.66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66,7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2,636,426,883.05	2,646,700,257.78
合计	2,803,126,883.05	2,646,700,257.78

(2)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名	116,000,000.00	—
第 2 名	18,700,000.00	—
第 3 名	13,500,000.00	—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第4名	12,500,000.00	—
第5名	6,000,000.00	—
合计	166,700,000.00	—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74,146,591.19	2,284,950,528.90
1至2年	814,364,489.55	334,042,340.48
2至3年	30,465,708.05	74,399,439.38
3至4年	30,006,225.75	261,245,314.47
4至5年	6,587,391.76	4,247,073.98
5年以上	987,670.43	1,540,769.44
原值合计	2,856,558,076.73	2,960,425,466.65
减：坏账准备	220,131,193.68	313,725,208.87
账面价值合计	2,636,426,883.05	2,646,700,257.7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2,597,457,742.80	2,703,091,967.98
保证金	155,565,822.47	139,628,084.24
股权收购款	80,869,949.37	39,457,410.00
备用金	16,729,517.76	44,442,813.49
代收代付购房款	4,104,330.43	7,593,892.79
应退工程款、合作费	—	17,956,008.40
其他	1,830,713.90	8,255,289.75
合计	2,856,558,076.73	2,960,425,466.65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856,558,076.73	220,131,193.68	2,636,426,883.0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856,558,076.73	220,131,193.68	2,636,426,883.05

A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17,901.00	100.00	12,617,90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3,940,175.73	7.30	207,513,292.68	2,636,426,883.05
合计	2,856,558,076.73	7.71	220,131,193.68	2,636,426,883.05

A2.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64,728,690.19	98,236,434.60	5.00
1 至 2 年	814,364,489.55	81,436,448.95	10.00
2 至 3 年	30,465,708.05	9,139,712.41	30.00
3 至 4 年	30,006,225.75	15,003,112.88	50.00
4 至 5 年	3,387,391.76	2,709,913.41	80.00
5 年以上	987,670.43	987,670.43	100.00
合计	2,843,940,175.73	207,513,292.68	7.30

B.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960,425,466.65	313,725,208.87	2,646,700,257.78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2,960,425,466.65	313,725,208.87	2,646,700,257.78

B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17,901.00	100.00	12,617,90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47,807,565.65	10.21	301,107,307.87	2,646,700,257.78
合计	2,960,425,466.65	10.60	313,725,208.87	2,646,700,257.78

B2.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84,950,528.90	114,247,526.45	5.00
1 至 2 年	334,042,340.48	33,404,234.05	10.00
2 至 3 年	64,981,538.38	19,494,461.51	30.00
3 至 4 年	258,045,314.47	129,022,657.24	50.00
4 至 5 年	4,247,073.98	3,397,659.18	80.00
5 年以上	1,540,769.44	1,540,769.44	100.00
合计	2,947,807,565.65	301,107,307.87	10.2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17,901.00	—	—	—	12,617,90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107,307.87	-93,240,448.69	—	353,566.50	207,513,292.68
合计	313,725,208.87	-93,240,448.69	—	353,566.50	220,131,193.68

⑤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53,566.5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往来款	1,757,168,939.55	2 年以内	61.51	125,916,412.55
第二名	往来款	272,460,557.23	1 年以内	9.54	13,623,027.86
第三名	往来款	151,830,858.54	1 年以内	5.32	7,591,542.93
第四名	往来款	109,736,456.98	1 年以内	3.84	5,486,822.85
第五名	往来款	59,229,929.83	1 年以内	2.07	2,961,496.49
合计		2,350,426,742.13		82.28	155,579,302.68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72,593,765.10	—	2,072,593,765.10	1,427,463,885.63	—	1,427,463,885.63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116,384,158.99	—	116,384,158.99	20,674,856.98	—	20,674,856.98
合计	2,188,977,924.09	—	2,188,977,924.09	1,448,138,742.61	—	1,448,138,742.6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阳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159,512.08	871,598.89	—	13,031,110.97	—	—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21,091,855.98	1,589,970.08	—	22,681,826.06	—	—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2,893,890.81	237,406.31	—	3,131,297.12	—	—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5,240,486.38	—	5,240,486.38	—	—	—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3,367,265.73	88,843,397.88	—	132,210,663.61	—	—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2,317,642.19	750,303,242.26	—	1,252,620,884.45	—	—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51,097,285.78	155,504.64	—	51,252,790.42	—	—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49,350.00	23,970.00	—	10,073,320.00	—	—
合肥阳光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55,905.14	356,318.50	—	712,223.64	—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6,229,552.17	21,772.73	—	6,251,324.90	—	—
SUNGROW CANADA INC	6,430,549.20	—	—	6,430,549.20	—	—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41,546.03		—	41,546.03	—	—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58,636,010.29	1,439,121.62	—	60,075,131.91	—	—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	—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	128,000,000.00	—	—	—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6,667,540.00	—	—	116,667,540.00	—	—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	—
合肥玺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	—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0	—	64,000,000.00	—	—	—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	6,000,000.00	—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41,601,753.42	194,811,803.37	—	336,413,556.79	—	—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88,283,740.43	—	88,283,740.43	—	—	—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427,463,885.63	1,038,654,106.28	393,524,226.81	2,072,593,765.1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关能源有限公司	7,396,865.12	—	—	-462,526.20	—	—
联营企业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76,124.34	—	—	1,352,563.96	—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01,867.52	—	—	—	—	—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000,000.00	1,500,000.00	-1,527,886.85	—	—
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2,850,000.00	—	—	—	—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9,000,000.00	—	-2,848.90	—	—
合计	20,674,856.98	97,850,000.00	1,500,000.00	-640,697.99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关能源有限公司	—	—		6,934,338.92	—
联营企业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6,728,688.30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	7,901,867.52	—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2,972,113.15	
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32,850,000.00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58,997,151.10	

合计	—	—	—	116,384,158.99	—
----	---	---	---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02,288,014.81	13,991,594,915.55	12,671,228,017.77	10,544,478,207.17
其他业务	90,694,249.98	23,659,066.00	155,508,283.03	112,145,036.65
合计	16,792,982,264.79	14,015,253,981.55	12,826,736,300.80	10,656,623,243.8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站投资开发	8,242,169,494.02	7,256,344,606.46	8,706,617,521.07	7,484,557,291.09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8,434,427,435.30	6,709,690,162.95	3,935,399,108.57	3,030,761,065.91
其他	25,691,085.49	25,560,146.14	29,211,388.13	29,159,850.17
合计	16,702,288,014.81	13,991,594,915.55	12,671,228,017.77	10,544,478,207.1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11,644,038,032.96	10,397,187,434.02	9,911,865,151.17	8,521,068,983.37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5,058,249,981.85	3,594,407,481.53	2,759,362,866.60	2,023,409,223.80
合计	16,702,288,014.81	13,991,594,915.55	12,671,228,017.77	10,544,478,207.17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0,697.99	-3,435,793.5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210,449.64	146,119,065.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93,936.66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32,978,902.00	8,704,930.38
远期结售汇	9,508,794.34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0,897,835.07

合计	453,651,384.65	162,286,037.26
----	----------------	----------------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0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099.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595,91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60,054.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38,157.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0,449,222.91	

项目	2020 年度	说明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730,145.3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0,719,077.57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6,935.4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7,982,142.12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原因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转让电站项目的股权收益	120,842,955.07	电站项目的股权转让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6	1.34	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4	1.27	1.27

公司名称：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名称

容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肖伟

称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出具具有关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

务、出具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

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咨询、会计培训、自主选相

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

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23日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可查询企业信息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容诚会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 告 场 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
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1101030362082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完云光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9-05
性 别: 男
工 作 单 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 份 证 号: 34262219880905011
Identify card No. 34262219880905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3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Full name 蒋伟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69-07-18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3411251989070859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4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04-09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4

5



姓 名 Full name 姚娜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6-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604993061204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0-04-26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